

关于阳江高新区平冈镇麻梨支渠改造续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村事务局：

你单位报来《阳江高新区平冈镇麻梨支渠改造续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阳江高新区平冈镇麻梨支渠改造续建工程位于阳江高新区平冈镇麻梨村（地理位置为：北纬 21.4446°，东经 111.5517°），本项目农田灌溉面积：1000 亩，受益人口达到 3000 人；改造渠道总长 464 米，其中 0+000 到 0+214 段渠道规格为：底净宽 1.5 米，渠净高 0.9 米，0+214 到 0+464 段渠道规格为：底平均净宽 1.86 米，渠净高 1.2 米，修建板桥和输水涵管各 1 个。总投资 59.25 万元。

二、专家组对报告表进行了评审，认为《阳江高新区平冈镇麻梨支渠改造续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工程分析基本清楚，评价环境要素、标准、因子基本合适，评价方法符合环评技术导则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环保措施总体可行，结论总体可信。经局业务评审会集体研究，原则同意批复《报

告表》。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四、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应按规定程序自行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

2017年11月10日